

2026 年梅州市救助管理站社会救助服务项目 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2026 年梅州市救助管理站社会救助服务项目

业主单位：梅州市救助管理站

项目实施范围：根据工作需要确定。

项目采购内容：社会救助服务

项目资金来源：财政性资金

项目预算金额：436,500.00 元

二、服务要求

按照相关专业的要求，针对该项目招标代理。

三、服务期限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四、选取要求

本项目需各中介机构对招标代理服务费进行报价，报价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报价单位资格证明文件

- 1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2、本项目服务费用报价函；
- 3、入驻中介超市情况截图。

（二）报价时间及地址

符合报价资格的报价人根据询价函要求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，并于截止报名时间后 1 个工作日内将报价函密封送至梅州市救助管理站（梅州市梅江区曾龙岌城北中学侧，联系人：肖先生，联系电话：0753-2382575），报价资料内容一经我单位认可，即为签订合同的最终依据，不得变更。逾期未送达的，视为自动放弃报价资格。

（三）供应商复函须知

1、报价人的报价以人民币为计价单位，只允许有一个方案，多方案的报价将被拒绝。

2、报价函应由报价人加盖公章，一式一份。

3、报价人提交以上全部资料并确保其真实性、有效性及合法性，否则，因此引起的任何责任由报价人自行承担。

4、成交原则：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，以提出最低代理服务费的报价人作为成交人。成交人报价一经认可，即为本项目成交的代理服务费价格。

5、委托代理合同由成交人与梅州市救助管理站签订。

